

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

云人社发〔2019〕25号

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 发布云南省 2019 年企业工资指导线的通知

各州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,各有关委、办、厅、局,各类企业:

为引导和促进企业在生产经营发展的基础上,合理确定职工工资水平,经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审核批准,现将我省 2019 年企业工资指导线发布如下:

- 一、2019 年企业货币平均工资增长上线为 11%;
- 二、2019 年企业货币平均工资增长基准线为 7%;
- 三、2019 年企业货币平均工资增长下线为 3%。
- 四、上述工资指导线适用于我省行政区域内企业在岗职工

的工资分配。

五、各类企业应当以工资指导线为重要参考，结合自身实际合理安排工资增长。

六、各州、市应根据发布的企业工资指导线，加强对企业工资分配的宏观指导，引导企业依据《云南省企业工资集体协商条例》，结合生产经营和经济效益实际，依法开展工资集体协商，合理确定职工工资水平，促进职工工资水平正常增长。



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19年8月14日印发

